

证券代码：836170

证券简称：中安精工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桑孙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3年1月19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,900,15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0.892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桑立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3年1月19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729,85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9.888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桑孙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3年1月19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57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桑孙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3年1月19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57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(二) 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林文学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3年1月19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### 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9日